秀山县2022年耕地安全利用推广低积累种子工作实施方案

一、指导思想

保障粮食安全是关系我国国民经济发展、社会稳定、国家安全的重要问题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，要全面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，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，让老百姓吃得放心。而农作物品种是众多农业科技成果集成的载体，推广应用良种是提升农产品品质、增加农产品数量、发展绿色农业、保障粮食产品安全和落实耕地安全利用措施的最有效的途径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认真贯彻落实《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、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一阶段农用地安全利用有关目标任务的函》（渝农函〔2020〕5号）、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市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渝财农〔2021〕123号)，《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推荐镉低积累水稻、玉米品种的通知》（渝农办发〔2021〕152号）精神，扎实推动2022年推广优质低积累种子工作落实落地，按时完成中央和市上环保督查考核目标任务，完成全县土壤安全利用率91%的目标任务。

三、推广范围

市农业农村委、市生态环境局下达我县土壤防治任务中土壤安全利用类范围(中和街道、乌杨街道、平凯街道、官庄街道、清溪场街道、龙凤坝镇、隘口镇、梅江镇、钟灵镇、兰桥镇，石耶镇、峨溶镇、溶溪镇、溪口镇、膏田镇、龙池镇、妙泉镇、宋农镇、里仁镇、石堤镇、海洋乡）。

四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推广的品种。根据《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推荐镉低积累水稻、玉米品种的通知》（渝农办发〔2021〕152号）精神，我县确定恒丰优珍丝苗、神9优28、神农5优28、深两优5814四个水稻品种，大爱12和Q玉318、Q玉518、三个玉米品种。通过近2年来的推广应用，5个推广品种均适宜我县气候环境，都具有抗逆性、丰产性等优点，深受农户的称赞。

（二）补助政策。所涉乡镇（街道）的普通农户水稻种自筹24元/公斤，玉米种自筹10元/公斤，其余的由财政补助；低收入农户由县财政全额进行补助，财政补贴部分由中标供应商按实际发放花名册经村（居）、乡镇（街道）签字盖章后与县农业农村委结算。

五、工作程序

（一）工作程序。

1.有关乡镇（街道）摸底申报安全利用低积累种子计划数量和品种。

2.县交易中心询价采购确定中标商。

3.中标供应商将种子配送到所涉乡镇（街道）。

4.农户自筹部分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收取。

（二）工作要求。推广应用良种是提升农产品品质、增加农产品数量、发展绿色农业、保障粮食产品安全和落实耕地安全利用措施的最有效的途径，各有关乡镇（街道）要高度重视，落实专人负责并建立台账。县农业农村委也将进一步加大宣传和督查力度。

附件：2022年耕地安全利用低积累种子需求登记表

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30日印发